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东方园林”）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

1、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分别于2015年4月8日、2015年4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摘要，同意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，并委托诺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诺安资管”）设立诺安资管锦绣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诺安锦绣1号”）进行管理。诺安锦绣1号的募集规模为3亿，按照2:1的比例设立优先级份额和次级份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9日、2015年4月29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公司与诺安资管于2015年5月14日签订《诺安资管锦绣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，存续期为36个月（其中前12个月为锁定期），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存续期为2015年5月14日至2018年5月13日。

3、2016年1月13日，员工持股计划完成全部股票的购买，累计购入公司股票10,955,441股，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.09%，成交均价约为27.31元/股，锁定期为自2016年1月14日起12个月。

4、公司于2016年7月15日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，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每10股转增15股，

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数量由 10,955,441 股调整为 27,388,602 股，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 1.02%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出售股份。

二、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，考虑到公司及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运营情况，会议同意将诺安锦绣 1 号的存续期展期，延长至 2019 年 5 月 14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